

協助小型商戶應對新冠肺炎的經濟措施

溫哥華華埠基金會整合各種適合小型商戶的政府補助計劃撮要（更新至2020年8月5日）。如果有任何疑問，我們建議你尋求法律或會計師的專業協助。你亦可以電郵至 info@chinatownfoundation.org，我們將盡力安排你與會計師接洽，為你提供更詳盡資訊。

你適合申請哪個計劃？

1

加拿大應急商業款項 Canada Emergency Business Account (CEBA)

聯邦政府將提供上限4萬元免息貸款（如果申請人在2022年12月31日或之前清還全數款項，將可免繳還當中25%的貸款）
適合有員工糧單的小型商戶及非牟利機構

- 申請方法：透過所屬銀行申請
- 合資格申請人的2019年總支薪必須介乎2萬元至150萬元之間

2020年5月19日起，政府宣布擴大補助計劃至下述於2019年支薪金額少於兩萬元的小型商戶：

- 依靠承辦商的商戶
- 沒有支薪及受薪員工的家庭式商業
- 只透過生意直接獲得收入的獨營者

支薪金額少於兩萬元的CEBA合資格申請人需要：

- 於金融機構設有商業賬戶
- 擁有CRA商業編號
- 曾提交2018或2019年度報稅，以及
- 有效的非遞延開支介乎4萬元至150萬元。（舉例包括租金、地稅、水電費和保險費）

加拿大緊急商業租金援助 Canada Emergency Commercial Rent Assistance (CECRA)

若商業業主因租戶或轉租租戶生意受影響無法支付租金，業主可申請有關計劃。

CECRA為合資格的商業業主提供免繳還補助，若其小型商業租戶於2020年4、5及6月受疫情影響生意，業主可申領租金的50%。業主可申請延長至7月與八月。

合資格租戶可於2020年4月、5月、6月（及7月級八月）申請最少75%的租金補助

- 50%的租金將由聯邦政府透過發放免償還貸款支付
- 餘下25%租金則由商業物業業主負責
- 商業物業業主需要符合[這些條件](#)，租戶才可申請該補助計劃

申請方法：

- [透過網上申請](#)
- 申請截止申請日期：2020年8月31日。免繳還補助設有追溯期
- 七月與八月延期截止申請日期：2020年9月14日。
- 聯邦政府會將於短時間內審議有關八月延期的建議。詳情請瀏覽[這裡](#)。

合資格租戶必須：

- 每月租金少於五萬元；
- 年度總收入不能高於2000萬元；
- 收入較疫情爆發前下跌最少70%，或因疫情而暫停業務**。

**計算收入減幅時，小型商戶可利用2020年4月、5月、6月、7月和八月時的收入，與去年同月作比較，亦可以與2020年1月及2月時的平均收入作比較。

若租戶於這個期間已經支付全額租金，業主必須向租戶退回應得款項，或經過雙方同意後，從日後的租金中扣減。

3

加拿大緊急應變福利 Canada Emergency Response Benefit (CERB)

聯邦政府提供每星期500元援助，為期最多24個星期

適合因疫情而無法工作的自僱人士及員工或因被扣減工作時數而令收入少於1000元。

- 申請日期：2020年4月6日起
- 申請截止申請日期：2020年12月2日
- 申請方法：登入網上稅務戶口 ([CRA account](#))，或致電1-800-959-2019（須提供工卡號碼和郵政編號）
- 成功申請者將會一次過收到四個星期的援助，即2000元。
- 請留意這福利可能會影響僱主辭退員工的決定。
- 如果你已經領盡所有的就業保險金EI，則可以申請CERB。
- 這計劃已延長至2020年10月3日。
- 補助日期：
 - 2020年3月15日至2020年4月11日
 - 2020年4月12日至2020年5月9日
 - 2020年5月10日至2020年6月6日
 - 2020年6月7日至2020年7月4日
 - 2020年7月5日至2020年8月1日
 - 2020年8月2日至2020年8月29日
 - 2020年8月30日至2020年9月26日

申請人需符合特定條件如：

- 過去12個月來自自僱或受薪的收入超過5,000元
- 因疫情被迫停工，但沒有辭職申請人年齡15歲或以上。

如果申請獲得通過...

你可以同時申請**卑詩省政府的僱員應急補助金**，提供一次性及免稅的1,000元補助。申請日期由2020年5月1日開始。詳情請瀏覽[這裡](#)。

4

商戶薪金補助 Business Wage Subsidy

聯邦政府向僱主提供10%的員工薪金補助，上限為每名員工1,375元（每名僱主最高25,000元）為期最長3個月。

適合僱主（一般僱主、合伙人、企業） 必須有員工糧單

- 補助日期：2020年3月18日至6月19日
- 申請方法：無需申請。每月繳交給稅務局的稅款可按照補助金額調低。
- 你需要自行計算補助金額。詳情請瀏覽[此網頁](#)。

加拿大緊急薪金補貼 Canada Emergency Wage Subsidy (CEWS)

聯邦政府為僱主補貼員工的75%薪金（上限為每星期847元），補貼日期為2020年3月15日至8月29日。

因疫情導致三月份淨收入減少超過15%，四、五及六月淨收入減少超過30%的支薪僱主。7月至11月的計劃內容請閱讀下一頁。

- 申請日期：2020年4月27日起
- 僱主必須盡力填補餘下的25%員工薪金。
- 申請方法：透過[CRA稅局的商業賬戶](#)或填寫[網上申請表](#)。（需要提供[網上編碼](#)以及已申報的2018年度T4稅表）
- 這是政府補貼，補貼金將被列作稅務收入
- 申請者必需每月重新申請，並需要如常向稅局轉交員工的薪酬稅款。
- 你需要提供文件以證明在下述期間的收入最少下跌：
 - 第一期 - 2020年3月減少15%；
 - 第二期 - 2020年4月減少30%；
 - 第三期 - 2020年5月減少30%；
 - 第四至第六期 - 2020年6、7及8月有待公布

共有兩種途徑證明收入下跌，申請人只可以選擇並統一利用其中一個途徑。

- 與去年同期相比，例如：2020年5月與2019年5月比較
- 以2020年1月的月平均收入與同年的2月相比

根據聯邦政府於2020年4月8日的公布，合資格申領CEWS的僱主可以申請以下新計劃：

- 100%退回部份與支薪相關的開支
- 僱主需要在申請CEWS時一併申請該退款計劃

有關CEWS 2.0請閱讀下一頁

加拿大緊急薪金補貼2.0 (CEWS 2.0)

CEWS計劃由2020年7月5日延長至2020年11月21日，並為受影響的商戶提供額外的薪金補助。

新階段下，淨收入下跌少於30%的支薪僱主，亦合資格申請薪金補貼。加拿大緊急薪金補貼2.0將根據以下機制計算基本補助比率 (base CEWS rate)。

- **第五個時期*：7月5日至8月1日**
 - $1.2 \times$ 收入減幅 = 可獲得的基本補助比率
 - 例子： $1.2 \times 30\%$ 減幅 = 36%基本補助比率
 - 補貼上限：60%或每名員工每星期\$677
- **第六個時期*：8月2日至8月29日**
 - $1.2 \times$ 收入減幅 = 可獲得的基本補助比率
 - 補貼上限：60%或每名員工每星期\$677
- **第七個時期：8月30日至9月26日**
 - $1.0 \times$ 收入減幅 = 可獲得的基本補助比率
 - 補貼上限：50%或每名員工每星期\$565
- **第九個時期：10月25日至11月21日**
 - $0.4 \times$ 收入減幅 = 可獲得的基本補助比率
 - 補貼上限：20%或每名員工每星期\$225

***在第五及第六時期，若僱主的淨收入跌幅多於30%，則可以按照第一至第四時期的機制申領補助，即合資格申領75%的薪金補助。**

加拿大緊急薪金補貼2.0為三個月平均收入減少超過50%的僱主，提供最多25%的額外薪金補助。以下為額外補助金計算機制：

- $1.25 \times (\text{收入減幅} - 50\%) = \text{額外補助比率}$
- 額外補助上限：25% 或每星期\$1,129
- 有效月份：3月至11月

三個月平均收入減幅可按照以下兩個方法的其中一個去計算：

- 按年同月計算
 - 例子：要計算第五時期的收入減幅，就需要將2020年4月至6月的平均收入，與2019年4月至6月的平均收入比較。
- 以2020年1月及2月的收入為基準
 - 例子：要計算第五時期的收入減幅，就需要將2020年4月至6月的平均收入，與2020年1月及2月的平均收入比較

申請人可領取的CEWS總補助比率相等於CEWS基本比率與CEWS額外比率相加。

延遲交稅

7

個人入息稅申報及延遲繳稅

2019年報稅限期延至2020年6月1日。繳稅限期亦延遲至2020年9月1日。

8

合伙人稅務申報 (T5013) 及非居民收入證明 (NR4) 提交限期

提供相關文件的限期延遲至2020年5月1日。

9

公司稅申報及延遲繳稅

原定在2020年3月1日至5月31日提交的報稅表，可延至2020年6月1日前提交。於2020年3月18日或以後繳交的普通所得款，可延遲至2020年9月1日前繳交。

10

入口關稅、GST及HST

可延遲至2020年6月30日前繳交，不設罰息。
請注意GST及HST (GST34) 不可延遲。

11

省稅可延遲至2020年9月30日前繳交，包括：

- PST城鎮及區域稅 (Municipal and Regional District Tax)
- 香煙稅 (Tobacco tax)
- 汽車燃油稅 (Motor fuel tax)
- 碳稅 (Carbon tax)

12

物業稅 - 溫哥華市政府

市府將所有物業稅的繳交期限推遲60日。

減少開支

13

學校稅減免

省府調低商業物業（4、5、6類別）業主於2020稅務年度的學校稅（school tax）50%，讓業主可即時將節省下來的金錢，協助需要承擔所有房屋開支的租客。

14

電費減免

受疫情影響而被迫關門的小型商戶，可免支付4月份至6月份，共3個月的電費。

注意：以上資訊並非稅務或法律建議。以上為卑詩省商戶提供的資訊屬於政府措施撮要，並非該措施的全部內容。除上述措施外，政府還有推出其他的援助措施。閣下應就本身的實際情況，尋求會計師或法律人士的意見，找出最適合的方法。

溫哥哥華埠基金會與您共同 抗疫

如有任何疑問，請電郵至 info@chinatownfoundation.org，標題請註明"COVID-19 Relief"。

基金會感謝Baker Tilly Canada Cooperative 及 KPMG協助整理以上的資訊。

華埠基金
VANCOUVER
CHINATOWN
FOUNDATION

其他實用資訊：

Baker Tilly撰寫的聯邦經濟措施撮要

<https://www.bakertilly.ca/en/btc/publications/table-support-for-businesses>

MNP協助小型商業的措施

<https://www.mnp.ca/en/covid-19>

CMHC有關加拿大緊急商業租金援助 Canada Emergency Commercial Rent Assistance (CECRA)

<https://www.cmhc-schl.gc.ca/en/finance-and-investing/covid19-cecra-small-business>

有關加拿大緊急應變福利 (CERB) 的常見問題

<https://www.canada.ca/en/services/benefits/ei/cerb-application.html>

溫哥華經濟委員會 (Vancouver Economic Commission) 有關新冠肺炎的資訊

<https://www.vancouvereconomic.com/covid-19-business-resources/>

省政府協助小型商業的措施

https://www2.gov.bc.ca/assets/gov/employment-business-and-economic-development/business-management/small-business/covid-19_small_business_supports.pdf

CRA協助小型商業的措施

<https://www.canada.ca/en/department-finance/news/2020/03/additional-support-for-canadian-businesses-from-the-economic-impact-of-covid-19.html>

你可以致電省政府的小型商業部門Small Business BC尋求專業協助，電話1-800-667-2272，提供粵語、國語和越南語服務。